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553/200553 证券简称:安道麦A/安道麦B 公告编号:2025-8

2024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安道麦A(B)	股票代码	000553(20055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郭治	王竺君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公园南路10号骏豪中央公园广场A7座6层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公园南路10号骏豪中央公园广场A7座6层	
传真	010-59246173	010-59246173	
电话	010-56718110	010-56718110	
电子信箱	irchina@adama.com	irchina@adama.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主要业务和产品

作为作物保护领域的全球领军企业,公司主要以非专利原药为基础,从事作物保护产品的开发、生产及销售。公司向全球数十个国家的农民提供除草、杀虫及杀菌解决方案,并直接进入全球前20大市场。

公司的主要产品可分为除草剂、杀虫剂和杀菌剂,保护农作物及其它植物免受杂草、害虫和病菌的侵害。此外,公司利用自身专业优势对前述产品进行调整,针对非农业用途(消费者及专业解决方案)开发、生产和销售类似产品。同时,公司充分利用自身在农业及化工领域的核心实力开展其它若干非农领域业务(单独任一领域业务对于公司整体而言规模均不构成重大)。此类业务统称为"精细化工产品",主要包括:(1)生产和销售膳食补充剂、食用色素、口感及口味增强剂、及营养强化剂原料;(2)用于香水、化妆品、护肤品及清洁剂的香精产品;(3)工业类产品生产;以及(4)其它非重大业务。

公司的业务模式整合了终端客户覆盖、产品登记经验以及先进的全球研发、原药和制剂生产设施,从而为公司提供了显著的竞争优势,使得公司可以在全球各地的重点市场针对当地农民和客户的需求引入新型差异化产品。

公司的主要经营区域覆盖全球,分为北美区、拉美区、亚太区(包括中国),以及欧洲、非洲与中东区 。

全球植保市场环境

尽管农业生产资料价格在2024年有所回落,但主要大宗农产品价格持续低迷,农民收益面临压力,全球植保行业的总体销售规模预计同比下滑。

全球渠道层面前几年积累的植保产品库存压力继续得到缓解,但海外市场普遍高息,加之植保产品供应充足(特别是来自中国市场的原药产品),导致原药价格徘徊于历史低位,渠道因此继续采取即时采购。

市场竞争格局以及公司市场份额

全球作物保护市场由七家大型跨国公司主导(包括公司在内),其中五家为原研型企业。过去十余年,业内巨擘完成了数宗并购交易。尽管如此,作物保护行业总体而言仍呈现为大量本土生产商在各自国家与跨国公司相互竞争的分散局面。

根据咨询机构Agbio Investor对2024年全球农化行业规模的初步估算,公司在2024年的全球市场份额约为5%(2023年的全球市场份额约为5.1%)。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千元)	29,488,046	32,779,456	-10.04%	37,381,9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千元)	(2,903,204)	(1,605,887)	-80.79%	609,3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千元)	(3,024,721)	(1,851,491)	-63.37%	501,6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千元)	3,760,631	2,617,877	43.65%	940,74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461)	(0.6893)	-80.78%	0.26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19%)	(7.13%)	-7.06%	2.76%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千元)	50,059,777	55,405,803	-9.65%	57,980,4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千元)	18,991,094	21,924,475	-13.38%	23,124,655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千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508,899	7,401,390	6,613,004	7,964,7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7,605)	(667,261)	(943,246)	(1,065,0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0,690)	(696,365)	(978,076)	(1,099,5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5,162)	2,466,280	1,131,114	898,39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5,98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2,01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8.47%	1,828,137,961	0	--	0
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4%	33,557,046	0	--	0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4%	31,115,916	0	--	0
吴峰	境内自然人	0.33%	7,719,412	0	--	0
朱盛兰	境内自然人	0.31%	7,300,000	0	--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28%	6,447,957	0	--	0
蔺春县国有资产运营中心	国有法人	0.18%	4,169,266	0	--	0
蔡汶汐	境内自然人	0.16%	3,676,200	0	--	0
刘敏勤	境内自然人	0.16%	3,624,373	0	--	0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Hong Kong)Limited	境外法人	0.13%	3,037,596	0	--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吴峰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4,710,986股,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3,008,426股,合计持有7,719,412股。朱盛兰全部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7,300,000股。刘敏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185,673股,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3,438,700股,合计持有3,624,373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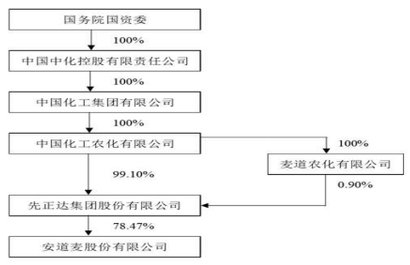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介绍,请见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Gaël Hili

2025年3月14日

证券代码:000553(200553) 证券简称:安道麦A(B) 公告编号:2025-7号

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3月7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了所有董事,并于2025年3月12日以视频及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法律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本议案。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本议案。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相关内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年度公司合并利润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人民币2,903,204,000元,公司 2024年度经营业绩亏损。

基于公司2024年经营业绩、《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时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和负债情况,以及未来资金需求,为了保障公司持续发展、平稳运营,亦为全体股东利益的长远考虑,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实际情况。

公司2024年度末所有者权益科目项下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680,382,000元,2024年度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779,972,000元。公司截至 2024年底的留存未分配利润将用于支撑公司未来的营运资金需求以及执行公司的发展战略。公司将继续秉承回报投资者的经营理念,严格规范资金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力争以更积极的利润分配方案回馈广大投资者。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本议案。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4. 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本议案。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5.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议案。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6. 关于《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4年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本议案。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4年风险评估报告》。

7.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绩效考核,以及根据2019年2月2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政策》所确定的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及激励。

关联董事刘红生、安礼如先生回避了表决。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议案。

8.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暨聘任2025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八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的相关规定,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公司拟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费用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本议案。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9. 关于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本议案。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10.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联董事覃衡德先生、安礼如先生及刘红生先生回避了表决。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本议案。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11. 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专项意见的议案

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议案。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12. 听取《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上述议案审议完毕后,董事会听取了《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3. 关于制定公司估值提升计划的议案

为加强公司市值管理,切实推动提升公司投资价值,增强投资者回报,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董事会审议制定估值提升计划。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估值提升计划》。

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14. 关于修订《汇率风险套期管理政策》的议案

为有效规范套期保值操作,充分发挥其在生产经营中减轻汇率与指数波动风险的作用,公司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202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原《汇率风险套期管理政策》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制度名称为《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衍生品套期管理政策》。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衍生品套期管理政策》。

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15. 关于开展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为降低汇率及消费者价格指数波动(CPI)对公司财务指标的影响,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基于套期保值目的,针对汇率和CPI开展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

授权交易期限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下一次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任何单个交易日衍生品交易的最大合约价值不应超过50亿美元,交易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在上述期限及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士按照公司《衍生品套期管理政策》相关规定,具体负责实施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操作及管理,包括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等。

公司对开展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进行了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并编制了《关于开展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同时,为应对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中可能出现的风险事件,保障公司资金安全和业务稳定,公司制定了《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应急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开展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关于开展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本议案。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6. 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25年4月 7日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第一项至第五项、第八项、第十项、第十五项议案,以及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的第一项议案。

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上述第一项至第四项议案、第八项、第九项及第十五项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上述第七项议案经公司董事会薪酬及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上述第三项、第六项、第十项及第十五项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4日

证券代码:000553(200553) 证券简称:安道麦A(B) 公告编号:2025-12号

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信息

1. 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度股东大会。

2. 召集人:董事会。公司于2025年3月12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 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股东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将按以下规则处理:

(1)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网络投票为准。

5. 会议召开的时间:

(1)现场会议:2025年4月7日14:3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4月7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4月7日上午9:15-9:25和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4月7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4月1日

B股股东应在2025年3月27日(即B股股东能参会的最后交易日)或更早买入公司股票方可参会。

7. 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东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通过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控制本公司。根据关联交易的有关规定,前述股东需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对下述议案7进行回避表决。公司在 2025年 3 月 14 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中对此进行了披露。前述股东不得接受其他股东的委托进行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召集人邀请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公园南路10号院7号楼6层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暨聘任2025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8.00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9.00	关于开展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公司对上述议案按照相关规定实施中小股东单独计票并披露投票结果。

三、出席现场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股权证明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股权证明和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5年4月3日下午16:3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信函或传真登记发送后请电话确认。不接受电话登记。

2. 登记时间:2025年4月2日至3日,工作日期间9:30-16:30。

3. 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安道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办公室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公园南路10号院中央公园广场A7写字楼6层),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4.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竺君,郭治

联系电话:(010) 56718110;传真:(010)59246173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公园南路10号院中央公园广场A7写字楼6层

邮政编码:100026

5. 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说明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 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 本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4日

附件1

网络投票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 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60553";投票简称为"安道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5年4月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年4月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4月7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2025年4月7日召开的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暨聘任2025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8.00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9.00	关于开展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说明: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请在表决票中选择"同意"、"反对"、"弃权"中的一项,在相应栏中划"√",否则,视为无效票。

委托人签名(盖章):

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种类和数量: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期限:自委托日至本次会议闭幕时为止。

证券代码:000553(200553) 证券简称:安道麦A(B) 公告编号:2025-15号

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5年3月6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了所有监事,并于2025年3月12日以现场及视频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法律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监事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024年度,公司监事会本着向股东大会负责、向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忠实勤勉尽责,充分发挥了监事会在公司中应有的作用。

(一)报告期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5次会议。

1. 2024年3月25日召开的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3年年度报告等6项议案。

2. 2024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以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 2024年5月13日召开的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4. 2024年8月27日召开的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5. 2024年10月30日召开的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独立监督意见

2024 年度,监事会通过参加股东大会和公司管理会议、查阅相关资料、听取管理层汇报等形式,参与了公司重大决策的讨论,充分发表了独立监督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 2024年度监督事项无异议。

2.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议案。

3.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议案。

4.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议案。

5. 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规定的要求,报告真实、客观地评价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议案。

6.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暨聘任2025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议案。

特此公告。

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3月14日

证券代码:002105 证券简称:信隆健康 公告编号:2025-006

深圳信隆健康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公司股票于2025年3月4日至2025年3月13日连续8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112.7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连续10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00%,属于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的情形。

2、截至2025年3月13日,公司收盘价为11.30元/股,静态市盈率为191.64倍,滚动市盈率为10,192.90倍,市净率为4.62倍。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数据,截至2025年3月13日,公司所属中上协行业分类"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的最新静态市盈率36.48倍,滚动市盈率为38.16倍,市净率为2.24倍。公司最新的市盈率、市净率与同行业的情况有较大差异。

3、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包括通用机器人、外骨骼机器人等的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公司目前主营业务包括自行车零配件、运动器材、康复辅助器材。

4、目前公司股票波动严重异常,存在市场情绪过热的情形,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交易风险较大,存在短期大幅下跌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深圳信隆健康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简称:信隆健康,证券代码:002105。本公司股票于2025年3月4日至2025年3月13日连续8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112.7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连续10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00%,公司股票交易属于严重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根据相关规定的要求,针对公司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必要核实,现对有关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也无预期即将发生的重大变化。

4、经查询,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包括通用机器人、外骨骼机器人等的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公司目前主营业务包括自行车零配件、运动器材、康复辅助器材。

5、经查询,本次股票严重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6、在本次关注、核实过程中并未发现其他涉及应披露的事项。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公司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2025年1月23日披露了《2024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5-00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亏损1,000万元 - 2,000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46.08% - 192.1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亏损1,400万元 - 2,400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772.82% - 1253.40%,目前公司已披露的业绩预告不存在应修正情况。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测算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4年度报告为准。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核实函及回函;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信隆健康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4日

证券代码:688439 证券简称:振华风光 公告编号:2025-003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为深圳市正和兴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正和兴"或"信息披露义务人")按照之前已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进行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后,深圳正和兴持有公司数量从39,311,534股下降至35,964,734股,持有股份比例从19.66%下降至17.98%,股东持股比例触及公司总股本1%的整数倍。

公司于2025年3月13日收到深圳正和兴发来的《关于减持所持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告知函》,现将其本次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名称	深圳市正和兴电子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亚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学苑大道1001号南山智园A5栋1、2、16楼
	主要股东	贵州奉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持有股份比例为89.35%,张亚持有股份比例为7.67%,陈强持有股份比例为2.98%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2025年3月5日至2025年3月13日,深圳正和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2,000,000股,减持比例为1.00%;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1,346,800股,减持比例为0.67%。本次减持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公司总股本的19.66%变动至17.98%,股东持股比例触及公司总股本1%的整数倍。

本次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股份数(股)	变动比例(%)
	集中竞价	2025年3月5日至2025年3月13日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1.00
	大宗交易	2025年3月5日至2025年3月13日	人民币普通股	1,346,800	0.67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拥有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持有数量(股)	持有比例	持有数量(股)	持有比例
深圳正和兴	合计持有股份	39,311,534	19.66%	35,964,734	17.9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9,311,534	19.66%	35,964,734	17.98%

注:

1、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

2、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相关承诺。

3、本表中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据之和尾数不符的,均为四舍五入原因。

三、其他情况说明

(一)本次权益变动属于股份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二)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四)本次权益变动涉及股东履行前期减持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

(五)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继续督促信息披露义务人严格执行减持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4日

证券代码:600804 证券简称:*ST鹏博 公告编号:临2025-016

债券代码:143606 债券简称:18鹏博债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